

证券代码：831674

证券简称：新草方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 江西新草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股权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股权司法冻结概述

#####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联达东方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250,000 股被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本 25%。在本次被冻结的股份中，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1,25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该司法冻结期限为 2020 年 4 月 20 日起至 2023 年 4 月 19 日止。冻结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司法冻结登记。

##### （二）发生本次股权司法冻结的原因

因股东联达东方控股有限公司未及时支付股东王清华、王国华部分股权转让款，其所持公司股权被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法院冻结【(2019)赣 0102 执 4906 号】。

##### （三）本次股权司法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所涉及的股份不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包括本次冻结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冻结股份被行权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股东因其自身原因致其所持公司股份被冻结，与公司无关，且该股东从未参与公司经营，故本次股权司法冻结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二、股权司法冻结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联达东方控股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1,250,000 股、25%

股份限售情况：0 股、0%

累计司法冻结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1,250,000 股、25%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江西新草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9 日